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
CA CULTURAL TECHNOLOGY GROUP

CA CULTURA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66)

**內幕消息
擬對若干交易進行獨立調查**

本公告乃由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為申請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本公司擬委聘獨立顧問進行獨立法證調查，調查範圍涵蓋與各方訂立的多項交易(包括最終導致於2022及2023財政年度作出減值的該等交易)的背景及商業理據。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通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進展。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2024年11月21日上午9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停牌，以待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向松

香港，2025年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莊向松先生及劉茱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倪振良先生、王國鎮先生及洪木明先生。